



元朗公立中學校友會小學 Y.L.P.M.S. Alumni Association Primary School

地址：元朗公園北路 2 號 電話：2475 0328 傳真：2474 7289
電郵地址：info@ylaps.edu.hk 學校網址：<http://www.ylaps.edu.hk>



SC004/2018

各位家長：

有關 2018/19 學年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事宜

教育局在 2018/19 學年會繼續為合資格小學生提供「在校免費午膳」（「免費午膳」）。現邀請家長提交申請參加該計劃，有關申請詳情如下：

合資格學生：符合下列所有條件的小一至小六學生均可參加題述計劃：

1. 在學生資助計劃下，獲得 2018/19 學年全額津貼；
2. 就讀全日制官立、資助或直接資助計劃小學；及
3. 由就讀的學校安排午膳。[註：學生自備午膳不會獲提供資助]

資助原則：有關撥款將會由教育局直接發放予參加學校，由學校代合資格學生繳付有關費用。

注意事項：

1. 家長自行決定參加與否。
2. 原則上，午膳資助的生效日期應以家長提出「免費午膳」申請的日期起計算，家長不可追溯申請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。
3. 由於學生資助計劃的申請審核需時，而午膳費用是預繳的，已為其子女繳付午膳費用的家長，若日後獲審批為全額學生，學校會安排午膳供應商將有關款項退回予家長。
4. 至於在學年開始時不擬申請「免費午膳」的家長，日後亦可向學校提交申請，但午膳資助只會自家長向學校提交申請「免費午膳」的日期起計算，家長不可追溯該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。
5. 如有需要，本校會將貴子弟的姓名轉交午膳供應商，惟只限作處理「免費午膳」的相關的用途。

校長：



（陳志雄）

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



有關 2018/19 學年「在校免費午膳」事宜《回條》 SC004/2018 (6/9 或以前交給班主任)

姓名：_____ () 班別：_____

陳校長：

- A. 本人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計劃。
 B. 本人不擬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計劃。

家長：_____ 簽覆
日期：2018 年 9 月 _____ 日

註：請在適當的 內加 ✓。